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简明标准询价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工业废水DCSPLC信号及电源电缆改造（2020-S2-LX06）

编制： 黄 玲

 审核： 朱 敏

 批准： 须琦川

|  |  |  |
| --- | --- | --- |
| 采购人 |  | 华能（上海）电力检修有限责任公司 |
| 日 期 | ： |  2020年10月  |

#

# **使 用 说 明**

一、《简明标准询价采购文件》适用于《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非招标采购管理办法》第十八条规定的下列条件之一的且经采购承办部门批准的情况：

（一）采购的工程、物资或者服务规格、标准统一、供应充足且价格变化幅度小的；

（二）技术标准或要求相对简单，采购质量标准相对明确，合同估算价相对较低，能够形成充分竞争的。

二、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编制具体采购项目的采购文件只须对采购文件中的采购公告/采购邀请函、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合同条款、采购需求文件等部分进行填写和补充，确实没有需要填写的，在空格中用“/”标示。

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上发布采购公告/采购邀请函，发布的采购公告/采购邀请函作为采购文件的一部分。如后续发布变更邀请函或第二次采购邀请函，也将作为采购文件的一部分。

四、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须知正文、响应文件格式附件中对于同一表述的内容、使用了相同的条款号，便于条款前后对应，避免条款前后不一致。

五、《简明标准询价采购文件》中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第五章采购需求由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情况编制，应尽量简化。

目 录

[第一章采购公告（合格供应商公开） 4](#_Toc527708221)

[1. 采购条件 4](#_Toc527708222)

[2. 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4](#_Toc527708223)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4](#_Toc527708224)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5](#_Toc527708225)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_Toc527708226)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5](#_Toc527708227)

[7. 联系方式 5](#_Toc527708228)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6](#_Toc527708237)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_Toc527708238)

[1. 适用范围 7](#_Toc527708239)

[2. 定义 7](#_Toc527708240)

[3. 询价费用 7](#_Toc527708241)

[4. 现场踏勘 7](#_Toc527708242)

[5. 采购文件的构成 7](#_Toc527708243)

[6. 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 8](#_Toc527708244)

[7. 编制基本要求 8](#_Toc527708245)

[8. 语言和计量单位 8](#_Toc527708246)

[9. 报价 8](#_Toc527708247)

[10. 报价货币 9](#_Toc527708248)

[11. 响应保证金 9](#_Toc527708249)

[12. 采购有效期 9](#_Toc527708250)

[13.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10](#_Toc527708251)

[14.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10](#_Toc527708252)

[15. 询价小组 10](#_Toc527708253)

[16. 开启响应文件 10](#_Toc527708254)

[17. 评审方法 10](#_Toc527708255)

[18. 确定成交供应商 10](#_Toc527708256)

[19. 采购结果公告 10](#_Toc527708257)

[20. 成交通知 11](#_Toc527708258)

[21. 签订合同 11](#_Toc527708259)

[22. 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 11](#_Toc527708260)

[第三章评审办法 11](#_Toc527708261)

[一、总则 11](#_Toc527708262)

[二、评审方法 11](#_Toc527708263)

[三、评审程序 11](#_Toc527708264)

[四、推荐成交供应商 12](#_Toc527708265)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13](#_Toc527708266)

[第五章采购需求 **错误！未定义书签。**](#_Toc527708267)

[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21](#_Toc527708268)

[一、授权委托书 24](#_Toc527708269)

[二、报价部分 25](#_Toc527708270)

[三、商务部分 27](#_Toc527708271)

[四、技术部分 28](#_Toc527708272)

第一章采购公告（合格供应商公开）

工业废水DCSPLC信号及电源电缆改造（2020-S2-LX06）采购公告

## 1. 采购条件

本项目工业废水DCSPLC信号及电源电缆改造（2020-S2-LX06）采购人为 华能（上海）电力检修有限责任，资金来源为 自筹 ，该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 本项目 进行合格供应商公开询价。

## 2. 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工程项目主要内容：工业废水DCSPLC信号及电源电缆改造（2020-S2-LX06）检修工作，具体项目内容详见项目清单。项目计划工期为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0.10.31，具体待甲方通知。

施工地点：上海宝山

委外工程项目主要内容：工业废水DCSPLC信号及电源电缆改造（2020-S2-LX06）。

要求：

1.分包项目所涉及的起重配合由承包方自己负责解决。

2.分包项目检修过程中需用的消耗性材料由承包方负责购买、提供。

3.分包项目检修过程中需用的量具、专用器具及电动机具由发包方提供借用，常用工具由承包方自己负责提供。

4.承包方必须负责所承修设备调试及启动的全过程消缺配合工作。

5.承包方必须服从发包方现场负责人的统一指挥及协调。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通用条件：

供应商须为集团公司级、采购人所属的二级单位或采购人供应商库内的合格供应商，且不处于供应商暂停采购活动的期限内。

（对于已在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以下简称电子商务平台）注册成为潜在供应商的，潜在供应商须通过集团公司、采购人所属的二级单位或采购人审核成为合格供应商后方可参加采购活动。对于未在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注册的供应商，首先应在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注册成为潜在供应商，潜在供应商通过集团公司、采购人所属的二级单位或采购人审核成为合格供应商后方可参加采购活动）。

3.2专项条件：

3.2.1**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有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建筑机电安装工程施工专业承包三级或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同时须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

3.2.3是否允许联合体： 不允许 。

3.2.4是否接受代理商： 不接受 。

3.2.5应具备的其他要求： / 。

##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4.1有意向的供应商可从公告发布日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北京时间，下同），登陆电子商务平台进行报名。

4.2采购文件下载：通过电子商务平台下载采购文件，采购文件费： 0 元。

##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前登陆电子商务平台，完成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响应文件递交的视为放弃询价资格。

5.2递交时间截止后，在电子商务平台开启响应文件。

5.3响应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见电商平台公告；响应文件解密开始时间：同递交截止时间。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在电子商务平台（http://ec.chng.com.cn/）发布。因轻信其他组织、个人或媒介提供的信息而造成的损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 7. 联系方式

|  |  |
| --- | --- |
| 采购人： | 华能（上海）电力检修有限责任公司 |
| 地址： | 上海市宝山区盛石路288号  |
| 邮编： | 200942  |
| 电话： |  021-36026069  |
| 电子邮箱： | 89464512@qq.com  |
| 联系人： | 黄玲  |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2.1 | 采购人及联系方式 | 详见第一章采购公告 |
| 4.1 | 踏勘现场 | **√**不组织（可自行踏勘）□组织，踏勘时间：踏勘集中地点： |
| 6.1 | 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 | 供应商需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2日发出澄清问题，采购人将在收到澄清后24小时内回复。 |
| 9.6 | 最高限价 | **√**无□有，最高限价： |
| 9.7 | 采购代理服务费 | **√**无□有，服务费收取标准： |
| 10 | 报价货币 | **√**人民币□其他： |
| 11.1 | 响应保证金 | **√**无□有，按照以下方式：响应保证金的金额：响应保证金的形式：响应保证金的递交截止时间为：\_\_\_\_年月日时之前开户银行及账号如下：账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 |
| 12.1 | 采购有效期 | 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 120 个日历日 |
| 13 |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见询价公告 |
| 16.1 | 开启响应文件的开始时间及地点 | 开启响应文件开始时间：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
| 16.2 | 谈判时间及地点 | 谈判开始时间\_\_\_\_年 月 日时分谈判地点： |
| 21.3 | 履约担保 | **√**不提供□提供，履约担保金额：履约担保形式： |
| 22 | 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 |  |
|  |  |  |

备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 1.适用范围

本采购文件仅适用于本项目公告/邀请函中所述项目。

## 2.定义

2.1采购人：指依法提出采购项目进行采购的法人或其他组织，采购人及联系方式见前附表。

2.2供应商：指响应询价采购，参与询价竞争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3成交人：指最终被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 3.询价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与其参加询价有关的所有费用。不论询价过程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询价有关的费用，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4. 现场踏勘

4.1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4.2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4.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项目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仅供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5.采购文件的构成

5.1采购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询价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第一章 采购公告/采购邀请函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第三章 评审办法

第四章 合同草案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5.2供应商下载采购文件过程中，如发现下载不成功或下载的文件格式有误等问题请务必于采购文件发售期内联系电子商务平台客服热线。如果供应商不按上述要求提出而造成不良后果，电子商务平台不承担责任。

5.3供应商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竞争性谈判被拒绝。

5.4响应文件一经递交成功即表示供应商确认采购文件的法律效力，并对此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做出相应的响应，承担与采购文件要求相适应的民事、经济和法律责任。

5.5由于供应商对采购文件的误解与疏忽或报价误差，而导致询价失败或成交后的任何风险，其责任均由供应商自负。

## 6.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

6.1任何要求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提出。在谈判截止期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对采购文件进行修改、补充。

6.2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均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应在收到通知后进行确认。如果供应商不予确认，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3为使供应商有充分时间对采购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可适当延长询价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 7.编制基本要求

7.1供应商应在认真阅读，充分理解本采购文件所有内容（包括所有的澄清、修改、补充内容）的基础上，按照“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编制完整的响应文件。

7.2 供应商必须保证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信，并接受采购人对其中任何资料在合同最终授予前进一步审查的要求，如若存在供应商利用弄虚作假等不当手段谋取成交的，一经查实，采购人有权予以否决，并保留进一步追究其责任的权利。

7.3 如果响应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采购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给评审造成困难，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7.4如供应商没有对本采购文件的要求提出偏离，采购人可认为供应商完全接受和同意本采购文件的要求。响应文件对采购文件未提出偏离条款的，均被视为接受和同意。响应文件与采购文件有偏离之处，无论多么微小，均应按采购文件格式要求统一汇总说明。

## 8.语言和计量单位

8.1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人之间的凡与采购有关的来往信函和文件均使用中文，若其中有其它语言的书面材料，则应附有中文译文，并以中文译文为准。

8.2除非采购文件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 9. 报价

9.1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以及技术要求条件进行报价。并按报价部分规定的格式报出分项价格和总价。

9.2供应商报价应包括供应商成交后为完成采购项目规定的全部工作需支付的一切费用和拟获得的利润，并考虑了应承担的风险。

9.3供应商必须根据采购文件报价格式进行报价，若供应商提供免费服务，应在响应文件中说明或在报价表中填“免费”，否则视为已包含在总报价中。

9.4 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报价。

9.5 响应文件中标明的最终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9.6 采购人设有最高限价的，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如超过最高限价，将予以否决，最高限价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9.7 采购代理服务费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收取的，采购代理服务费由供应商计入报价，但不单独列项，成交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 10.报价货币

采用人民币报价，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有明确规定的除外。

## 11.响应保证金

11.1应提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额和形式的响应保证金，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响应保证金的有效期应满足采购有效期的要求。

11.2任何未按第11.1款规定提交响应保证金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而予以拒绝。

11.3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响应保证金可不予退还：

（1）供应商在采购有效期内撤回其响应文件；

（2）供应商被通知成交后，拒绝签订合同（即不按成交时规定的技术服务方案、价格等签订合同）或没有按照要求提交履约担保。

11.4响应保证金的退还

成交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5日内，采购人/采购代理单位向成交人退还扣除代理服务费后的剩余保证金，同时退还未成交供应商响应保证金。

## 12.采购有效期

12.1采购有效期自本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生效，并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采购有效期内保持有效。竞争性谈判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12.2采购人可于采购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答复表示同意，并相应延长响应保证金有效期，此时供应商不能对响应文件进行任何修改；供应商若不同意延长采购有效期，则应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给予明确答复，此时供应商被视为自动退出竞争性谈判，响应保证金予以全额退还。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中有关退还和不予退还响应保证金的规定将在延长后的采购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 13.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13.1供应商应在不迟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递交至电子商务平台。

13.2 采购人将拒绝接受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 14.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14.1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可以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

14.2供应商不得在采购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

## 15. 询价小组

15.1采购人将按照《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非招标采购管理办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组建询价小组。

15.2 询价小组负责评审工作，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出具评审报告，推荐成交供应商。

## 16.开启响应文件

16.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开启响应文件。

16.2供应商须根据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谈判时间及地点参加谈判。

## 17.评审方法

评审将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第三章规定的评审标准和办法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

## 18.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按询价小组推荐的成交供应商名单确定成交供应商。

## 19.采购结果公告

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询价采购结果在电子商务平台进行公告。

## 20. 成交通知

20.1采购人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通知所有未成交的供应商。

20.2《成交通知书》将构成合同的组成部分。

## 21. 签订合同

21.1成交供应商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后，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派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到指定地点按谈判双方最终确认的合同条款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1.2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的有关澄清文件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1.3采购文件中要求成交人提交履约担保的，成交供应商应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前根据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

## 22. 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

第三章评审办法

## 一、总则

1.评审依据

1.1《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非招标采购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

1.2采购文件及其有效的补充文件。

2.评审原则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 二、评审方法

本项目采用最低价法。

## 三、评审程序

询价小组评审包括初步评审和详细评审两部分。

1.初步评审

询价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评审内容如下：

1.1 供应商资格条件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1.2 供应商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响应保证金或金额不足（如有）；

1.3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1.4 供应商报价超出最高限价（如有）；

1.5 国家相关法规规定的其它否决条款。

如发生上述条款中的任何一项，初步审查将视为不合格，供应商只有通过初步评审，才能进入详细评审。

2.详细评审：详细评审包括商务、技术和价格评审。

2.1商务评审，是否实质上响应了采购文件的要求，主要包括资格条件、交货时间、付款条件等。

2.2技术评审，是否实质上响应了采购文件的要求；主要包括采购需求是否符合要求。

2.3报价评审，询价小组对供应商的报价文件进行比较。询价小组不得同某一供应商就其报价进行谈判。

如详细评审阶段，商务和技术评审中有一项不通过，将视为否决供应商投标。不再进入后续评审。

3.评审报告

3.1在评审各阶段的结论，如评委有不同意见，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得出最终评审结论。

3.2询价小组完成评审工作后，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审报告。如果询价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询价小组成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此做出书面说明，并记录在案。

## 四、推荐成交供应商

询价小组对经评审的响应文件按质量和服务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报价（不含税）最低的原则，推荐成交供应商。若经评审的响应文件报价相同，按供应响应文件优劣排序。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工业废水DCSPLC信号及电源电缆改造（2020-S2-LX06）合同**

.

**委托方**（甲方）：**华能（上海）电力检修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方**（乙方）：

**签订地点：上海**

**甲方：华能（上海）电力检修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互利、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工程概况与承包范围

**1.1**工程名称：

**1.2**工程地点：

**1.3**工程内容与承包范围：详见项目技术协议或项目清单

**1.4**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工器具。

第二条、工程期限

计划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具体开竣工要求以甲方通知为准。

第三条、双方权利和义务

**3.1**甲方的现场职责：

**3.1.1**施工过程中参与全方位管理，监督工程进度以及项目的质量验收工作；对危及安全生产和影响工程质量的行为，甲方有权提出质疑乃至责令停止施工。

**3.1.2** 按期提供经确认的相关施工图纸和进度要求；

**3.1.3** 为便于工程联系，甲方项目负责人为，并作为整个项目的总协调人员。

**3.2**乙方的现场职责：

**3.2.1** 乙方开工前所有施工人员必须接受甲方的安全教育，考试成绩合格者方可参加工程施工。并提供施工人员身份证、特殊工种证、劳动合同、体检报告、意外伤害保险向甲方安监部门备案。施工人员增补、更换必须经甲方项目负责人许可并报甲方安监部门备案。施工人员必须持证上岗，配备齐全、合格的劳动保护用品，必须统一着装。

**3.2.2** 乙方开工前必须办理开工报告，经甲方项目负责人及有关部门现场验收确认签字后方可开工。施工过程中必须按照批准的施工措施方案、施工图及国家有关规范、规定进行施工。

**3.2.3** 乙方施工人员必须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工作指挥，严格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

**3.2.4** 乙方保证施工场地清洁符合甲方环境卫生管理有关规定，施工完毕时应做到工完、料尽、场地清，交工前清理现场达到甲方的要求，承担因自身原因违反有关规定造成的损失和罚款。

**3.2.5** 乙方在施工中不得任意动用非施工单位的材料，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乙方自负。

**3.2.6** 乙方施工人员食宿、通讯自理，不得占用甲方房屋作为员工宿舍；

**3.2.7**为便于工程联系，乙方项目负责人为，项目负责人按照国家规定持证上岗，须提供专业证书及法人代表授权书，项目负责人必须提供通讯方式，以便于甲方联系。

**3.2.8** 乙方须落实外包人员管理责任制，设备分工落实到人，加强管控，外包队伍管理人员、主要人员不得随意更换，一般人员保持稳定，如遇特殊情况，须经甲方审核批准。建立外包队伍规范的工具、材料库，按照“5S”管理要求实施管理。

**3.2.9** 乙方施工人员中女性员工年龄不得大于50岁，男性员工年龄不得大于60岁。

**3.2.10** 乙方在服务期间，承诺按照甲方内控的要求进行工作；乙方承诺允许甲方对其执行甲方内控情况进行检查和审计。

**3.2.11** 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承诺严格按照国家、上海市及项目开展地区的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垃圾分类及清运，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乙方自负。

**第四条、施工组织设计和工期**

**4.1**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图纸、进度计划要求及其它相关资料，编制具体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并在开工5天前提交甲方予以确认。甲方未约定、不确认也不提出书面意见的，视为同意。

**4.2**乙方必须按经甲方确认的进度计划组织施工，接受甲方对施工进度的检查、监督。工程实际进度与经确认的进度计划不符时，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提出改进措施。因乙方的原因导致进度与进度计划不符时，乙方无权就改进措施提出追加工程价款。

**4.3** 严禁乙方将其承包的项目转包、分包给他人，否则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由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4.4**开工及延期开工：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开工。乙方不能按时开工的，应当不迟于本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前7天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甲方若在接到延期开工申请后48小时内不答复则视为同意乙方要求，工期相应予以顺延。甲方不同意延期要求或乙方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延期开工要求，工期不予顺延。

**4.5**暂停施工：甲方认为确有必要暂停施工时，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乙方暂停施工，并在提出要求后48小时内提出书面处理意见，乙方应当按甲方要求停止施工，并妥善保护已完工程。乙方实施甲方作出的处理意见后，可以书面形式提出复工要求，甲方应当在48小时内给予答复。因乙方原因造成停工的，由乙方承担因停工所发生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4.6**工程竣工：乙方应按照双方约定的竣工日期或甲方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因乙方原因不能按照约定的竣工日期或甲方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的，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第五条、工程质量

**5.1**工程质量：

**5.1.1**工程质量应当达到合格标准。质量标准的评定以国家或行业有关质量检验评定标准、规范为依据。

**5.1.2** 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达不到规定标准，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双方对工程质量有争议时，由双方同意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鉴定，所需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双方均有责任的，由双方根据其责任分别承担。

**5.2**检查和返工：

**5.2.1**乙方应认真按照施工图纸、技术证明文件、国家颁发的《电力建设施工验收及技术规范》、约定采用的规程和标准的要求、以及甲方依据本合同发出的指令施工，随时接受甲方的检查检验，并为检查检验提供便利条件。

**5.2.2**工程质量达不到本协议条款规定标准的部分，一经发现，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

拆除和重新施工，直到符合约定标准。因乙方原因达不到约定标准的，由乙方承担拆除和重新施工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5.3**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工程具备隐蔽条件或达到中间验收的部分，由乙方先进行自检，并在正式隐蔽或中间验收前48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验收。通知包括隐蔽和中间验收的内容、验收时间和地点。乙方准备验收记录，验收合格，甲方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乙方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验收不合格，乙方须在甲方限定的时间内进行修改和重新验收，直至工程质量完全符合标准、规范和设计图纸等要求后，方可进行隐蔽或继续施工。若乙方未经甲方验收合格而擅自进行隐蔽，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剥离或开孔进行检验，无论检验是否合格，乙方均应承担相应的一切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第六条、安全施工与环境保护

**6.1**本合同签订时，同时甲、已双方必须签订《安全协议》。

**6.2**乙方必须及时编制所承担的施工项目的安全施工措施，上报甲方项目负责人，经甲方施工技术、安全监督等部门审查合格后严格执行，并由甲方安全监督部门存档备案。

**6.3**安全施工与检查：乙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负责工程施工中安全及一切安全设施，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和有关管理规定实施的监督检查，乙方应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清除事故隐患。如乙方发生工伤或造成其他单位伤亡事故及产生环境影响或污染事故，均由乙方负责上报、统计、并承担其全部费用及负责善后处理，同时乙方不得因此影响工程进度和质量。

**6.4**甲方对乙方在施工场地上的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组织乙方人员进行考试。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安全管理规定进行施工。因甲方原因导致的安全事故，由甲方承担相应责任及发生的费用。

**6.5**乙方在施工中需动用明火作业时，要提前办理动火证方可动火，并负责做好治安和防火工作。

**6.6** 乙方应严格执行国家劳动保护、安全生产规程、环境保护法规及各项制度，对从事特殊工作的人员要求持有效特种工作上岗证方可上岗操作。

**6.7** 乙方应严格进行现场安全环保监督，如甲方项目负责人发现乙方操作人员违反安全操作规程制度，甲方有权按有关处罚条例进行处理。

**6.8** 本工程所有施工人员须根据工种需要按照国家规定持证上岗。

**6.9** 本合同总价中含安全措施费。

第七条、材料、施工机具的供应

**7.1**乙方负责本工程施工所需的所有机具的设备、材料及备品备件供应，乙方提供的施工机具必须符合国家有关的质量标准，并向甲方提供质量证明。

第八条、工具、机具

**8.1**工程所需工具全部由乙方自理，并在进场时用书面清单一式二份报甲方安监部和项目部备案。

**8.2** 在施工前必须提供带入现场的计量器具目录编号及鉴定证书，并服从甲方的管理。

**8.3** 为确保施工进度，乙方必须保证配备足以满足本工程施工进度要求的各类施工机械，乙方自行配备的各类施工机械及工、器具必须经检验合格后方可使用，并纳入甲方工地管理范围。如乙方施工中工机具发生临时困难而甲方又有可能提供时，办理借用手续并按甲方规定支付租赁费，损坏按原价赔偿，费用在工程款项中扣除，凡属施工机具配备不当所引起工期脱期，由乙方负责。

第九条、工程价款与支付

**9.1**本工程总价：**元（大写： 整）**。（总价含% 增值税）

本合同总价中包括但不限于乙方为执行本工程内容的施工、管理、维护而发生的各项应有费用，其中包括施工措施费、劳务用工费、劳动保护费用、管理费、利润、按照上海市有关规定必须由乙方办理的各类保险、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协议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有关费用。

**9.2**本合同施工过程中安全由甲方安监部和项目部依据《公司安全质量考核细则》进行考核、评定。

**9.3**本合同质量保证金 为结算价款的3% ，工程质保期限为 一年 ，期满后施工单位须在二个月内办理完结算手续，逾期甲方视情况有权做出结算处理意见。

**9.4** 工程执行不验收不结算工程款的制度，凭项目部确认的竣工验收单作为结算依据。

**9.5** 工程结算，开具增值税 专用发票。

**9.6**工程结束后请乙方单位立即办理结算。

.第十条、设计变更

**10.1**经甲方出据的设计变更，乙方应严格按设计变更的要求进行施工，否则带来任何影响，有乙方承担。

**10.2**乙方不得擅自对原设计进行变更。因乙方擅自变更设计所发生的费用和因此导致甲方的直接损失，由乙方承担经济责任，工期不予顺延。

第十一、质量保修

**11.1**乙方应按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家工程质量保修的有关规定，对交付甲方使用的工程，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免费质量保修责任。

**11.2** 在国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期限内，乙方确保工程的质量。因乙方原因致使工程在合理使用期限内造成人身和财产损害的，乙方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11.3**保修期内，如乙方不能在约定期限内进行保修，甲方可委托第三方进行修理，相应的修理费用从乙方的质量保证金中扣除。

第十二条、违约和争议

**12.1**当发生违约情况时，由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

**12.2**施工中如有经济或其他纠纷时，甲、乙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协商解决。

如双方协商不成时，由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十三条、其他

**13.1**本合同条款如对特别情况尚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根据具体情况结合有关规定议定附则条款，作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2**施工中如甲、乙双方对某一问题发生分歧，在没有得到统一前，乙方不得因此而影响本合同其他条款的履行。

第十四条、保险

**14.1**工程开工前，乙方应为施工场地内的自有人员及财产办理保险。

**14.2**乙方必须为从事危险作业的职工办理意外伤害保险。

**14.3**保险事故发生时，甲、乙双方有责任尽力采取必要的措施，防止或者减少损失。

第十五条、合同解除

**15.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乙双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5.1.1**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

**15.1.2**因一方违约（包括因甲方原因造成工程停建或缓建）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

**15.1.3**乙方将其承包工程全部转包给他人,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15.1.4** 由于乙方自身原因发生人身死亡事故时，应终止合同，清退乙方，并将其列入黑名单，同时要在华能系统内进行通报。

**15.2** 合同解除后，乙方应妥善做好已完工程的保护和移交工作，按甲方要求将自有机械设备和人员撤出施工场地。甲方应为乙方撤出提供必要条件，按合同约定支付已完工程价款。除此之外，有过错的一方应当赔偿因合同解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第十六条、合同文件

合同文件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其组成和解释次序如下：

1、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协议与修正文件材料；

2、工程施工合同；

3、合同协议书（安全协议、技术协议、廉洁协议）；

4、双方签署的合同谈判备忘录；

5、中标通知书、投标书和招标书；

6、与本合同有关的其他文件。

第十七条、 合同份数及有效期

**17.1**本合同一式四份，由甲、乙分别保存贰份，具有同等效力，。

**17.2**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保修期满后，并经双方认可价款结清后，本合同终止。

**甲方：华能（上海）电力检修有限责任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章）**

**或**

**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盖章）**

**开户银行：建行上海市第一支行帐号：31050162360000001236**

**税号：91310113MA1GL95H3H电话：021-36026666**

**开户地址：上海市宝山区盛石路270号**

 2019年 月 日

**乙 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或**

**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开户银行：帐号：**

**税号：电话：**

**开户地址：**

 2019年 月 日

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工业废水DCSPLC信号及电源电缆改造（2020-S2-LX06）项目采购**

响 应 文件

供应商：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

一、授权委托书

二、报价部分

三、商务部分

四、技术部分

## 一、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采购项目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授权委托书需由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

供应商：（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月日

注：如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参加采购行为，只需附其身份证复印件。

## 二、报价部分

1.报价说明

1.1 本说明应与供应商须知、合同条款等文件一起参照阅读。

1.2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报价应包括供应商为完成本合同规定的工作所承担的全部费用，包括备注：报价费用包括人工费、工器具、安全文明生产措施费、社会保障、劳动保护、各项津贴、增值税、往返交通费、伙食费、住宿、利润等，并考虑了应由供应商承担的义务、责任和风险所发生的费用。

2.响应报价表

2.1报价汇总表（格式）

**报价表**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报价总计（大写） | 说明 |
| 1 | 工业废水DCSPLC信号及电源电缆改造（2020-S2-LX06） |  | 报价为含税价**税率%** |
| 备注：报价含税费，且包含防疫费用。 |

供应商名称：（盖章）

年月日

注:我公司承诺我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会参加同一项目的报价。

2.2项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电缆描述** | **电缆编号** | **电缆型号** | **电缆起点** | **电缆终点** | **长度(米)** |
| **1.工业废水PLC信号及电源电缆** |
| 1.1 | 反洗废水池液位 | 90GMC12CWF04 7008 | ZRC-DJYPVP-1×2×1.0 | #2PLC柜CWF04 | 反洗废水池液位计 | 250 |
| 1.2 | 泥渣池液位 | 90GMC12CWF04 7012 | ZRC-DJYPVP-1×2×1.0 | #2PLC柜CWF04 | 泥渣池液位计 | 250 |
| 1.3 | 回收水澄清池电磁阀箱信号 | 90GMC12CWF04 3072 | ZRC-KVVP2-8×1.5 | #2PLC柜CWF04 | 回收水澄清池电磁阀箱 | 250 |
| 1.4 | 回收水澄清池电磁阀箱反馈 | 90GMC12CWF04 3073 | ZRC-KVVP2-8×1.5 | #2PLC柜CWF04 | 回收水澄清池电磁阀箱 | 250  |
| 1.5 | 泥渣池电磁阀箱信号 | 90GMC12CWF04 3074 | ZRC-KVVP2-8×1.5 | #2PLC柜CWF04 | 泥渣池电磁阀箱 | 250 |
| 1.6 | 泥渣池电磁阀箱反馈 | 90GMC12CWF04 3075 | ZRC-KVVP2-8×1.5 | #2PLC柜CWF04 | 泥渣池电磁阀箱 | 250  |
| 1.7 | 工业废水电子间至化水集控室通讯光缆 1 |   | 单模四芯光缆 | #1PLC柜CWF04 | 化水集控室 | 400  |
| 1.8 | 工业废水电子间至化水集控室通讯光缆 2 |   | 单模四芯光缆 | #1PLC柜CWF04 | 化水集控室 | 400  |
| 1.9 | 回收水澄清池电磁阀箱电源 | 90GMC12CWF02 2019 | ZRC-KVV22 2X2.5 | 电源柜CWF02 | 回收水澄清池电磁阀箱 | 250  |
| 1.10 | 泥渣池电磁阀箱 | 90GMC12CWF02 2024 | ZRC-KVV22 2X2.5 | 电源柜CWF02 | 泥渣池电磁阀箱 | 250  |
| **2.工业废水DCS信号及电源电缆** |
| 2.1 | 工业水系统母管到脱硫工艺水箱电动调节阀 | 　 | ZRC-KVVP2-4×1.5 | 未定（一期脱硫DCS） | 工业水系统母管到脱硫工艺水箱电动调节阀 | 250  |
| 2.2 | 工业水系统母管到脱硫工艺水箱电动调节阀反馈 | 　 | ZRC-DJYPVP-1×2×1.0 | 未定（一期脱硫DCS） | 工业水系统母管到脱硫工艺水箱电动调节阀 | 250  |
| 2.3 | 工业水系统母管到脱硫工艺水箱电动调节阀调节信号 | 　 | ZRC-DJYPVP-1×2×1.0 | 未定（一期脱硫DCS） | 工业水系统母管到脱硫工艺水箱电动调节阀 | 250  |
| 2.4 | 工业水泵出口至工业水系统母管流量 | 　 | ZRC-DJYPVP-1×2×1.0 | 未定（一期化学DCS/PLC） | 工业水泵出口至工业水系统母管流量计 | 250  |
| 2.5 | 工业水泵出口至工业水系统母管流量电源 | 　 | ZRC-KVV22 2X2.5 | 未定（一期化学DCS/PLC） | 工业水泵出口至工业水系统母管流量计 | 250  |

 三、商务部分

商务部分摘要表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注册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电话 |  |
| 传真 |  | 网址 |  |
| 股权结构 | XX：A%；YY：B%；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员工总人数： |
| 企业资质等级 |  | 其中 | 项目经理 |  |
| 营业执照号 |  | 高级职称人员 |  |
| 注册资本金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开户银行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账号 |  | 技工 |  |
| 经营范围 |  |
| 类似业绩列表 |  |
| 备注 |  |

后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等资料影印件。

供应商全称：（盖章）

日期：

## 四、技术部分

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格式自拟（如有）。